**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债券调整估值的公告**

根据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13号）、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等有关规定，经本公司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，决定于2021年4月15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“首航04”（证券代码：123924）进行估值调整。

特此公告。

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1年4月16日